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6-03674**

采购项目编号：**CGZX-AG202609036**

项目名称：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

采购人：中山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第一章投标邀请

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受中山市公安局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6-03674

采购项目编号：CGZX-AG202609036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994,611.25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

采购包预算金额：3,994,611.25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服务器	服务器	1(项)	详见第二章	否
1-2	服务器	AI服务器2	1(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应用配置交付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或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若投标供应商同时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和证明材料的，资格审查时以证明材料为准。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或提供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任意1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投标供应商同时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和证明材料的，资格审查时以证明材料为准。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函中申明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则视为符合要求。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1）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2）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函》中申明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

1)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一”提供《投标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山市公安局

地址： 中山市东区兴中道26号

联系方式： 0760-8716184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中山市博爱六路22号行政服务中心二楼E区

联系方式： 0760-8981706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小姐

电话： 0760-89817062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基本信息

1.项目名称：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

2.项目编号：CGZX-AG202609036

3.预算金额： 3,994,611.25元

4.最高限价：与预算金额一致，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5.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应用配置交付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二）特别要求

1.本项目属于货物类项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投标供应商按本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格式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填写，声明函中投标供应商、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如有）行业应填写为 “工业”，否则视为非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划型标准，可以查看《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关于《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特别注意事项：投标供应商应该先确定所投的货物是否全部为中小企业制造，若不是所有所投的货物全部为中小企业制造的则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

4.本项目禁止转包。

5.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6.核心产品

序号	核心产品
1	AI服务器2
注意事项： 1.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 2.关于核心产品品牌 2.1投标供应商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系统中和投标（响应）文件中均填写了核心产品品牌信息的，应确保系统与投标文件填写的核心产品品牌信息一致，不一致的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2.2投标供应商没有填写核心产品品牌信息的，其不能进入中标候选名单。 3.招标文件中提及的核心产品预算金额及投标供应商在填报系统中接收到系统提示的核心产品预算金额均为参考之用，投标供应商在填报系统报价时按实际报价明细填写即可，只要投标总价不超过最高限价即符合要求。	

7.报价要求：包干总价，投标总报价包括货物（硬件和软件）的全部价款、税费、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出厂前验收、咨询、服务、培训、检测、保险的一切费用、以及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的技术升级和维修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采购人不再另向中标供应商支付投标总报价之外的任何费用。

8.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8.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

8.2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

8.3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8.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9.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上述8.3的情形，投标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10.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关于政府采购异常低价的事项按《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执行。

12.在政府采购中有关本国产品的事项按《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执行。

（三）项目背景

本项目围绕公安机关反走私犯罪侦查打击业务，采购AI服务器，构建反走私岸线合围快封算力资源池，推动反走私数据融合分析等人工智能技术集成，全面提升公安机关对反走私犯罪的打击水平。提升近海及沿岸感知能力，丰富人工智能+侦查打击应用场景，为打私案件侦破、“以岸制海”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二、采购设备清单及详细参数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1	**AI服务器1**	★1.AI处理器：≥8张国产AI算力卡，单卡提供≥280T FLOPS FP16算力，单卡显存≥64GB，单卡最大功耗≤400W； ★2.CPU：配置不低于4颗国产 ARM 架构处理器(主频不低于 2.6GHz，48 核及以上，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安全可靠测评结果)； ★3.内存：总容量不低于1024GB ★4.硬盘：2块960GB SSD硬盘，4块7.68TB SSD硬盘 5.网卡：1个双端口25GE网卡（满配光模块），4张双端口200GE网卡（满配光模块） 6.RAID卡：1张RAID卡，4G Cache 7.机箱： 风冷机箱 8.电源：4个≥2600W AC 9.三年原厂维保	台	1
2	**AI服务器2**	★1.AI处理器：≥8张国产AI算力卡，单卡提供≥560T FLOPS FP16算力，单卡显存≥128GB，单卡最大功耗≤800W； ★2.CPU：配置不低于4颗国产 ARM 架构处理器(主频不低于 2.9GHz，80 核及以上，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安全可靠测评结果)； ★3.内存：总容量不低于1024GB ★4.硬盘：2块960GB SSD硬盘，4块7.68TB SSD硬盘 5.网卡：1个双端口25GE网卡（满配光模块），1个双端口100GE网卡（满配光模块），8个400GE QSFP接口直出，RoCE协议（满配模块） 6.RAID卡：1张RAID卡，4G Cache 7.机箱： 风冷机箱 8.电源：6个≥3000W AC电源 9.三年原厂维保	台	1
3	**服务器**	★1.CPU：配置不低于2颗国产 ARM 架构处理器(主频不低于 2.6GHz，48 核及以上，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安全可靠测评结果)； ★2.内存：总容量不低于480GB ★3.硬盘：SATA接口6Gb/s，总容量不低于64TB，转速不低于7.2K rpm，缓存128MB及以上，尺寸为3.5英寸。 4.网卡：1个25GE双端口光口网卡（满配光模块），4个GE电口网卡。 5.RAID卡：1张RAID卡，4G Cache，支持RAID 0/1/5/6/10/50/60，含掉电保护。 6.电源：2个≥900W AC 7.三年原厂维保	台	3

注：

1.本表格产品参数中“★”的响应方式为：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参考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的白皮书、彩页和手册），验收时提供产品检测报告。

2.上述要求加盖公章的，是指加盖与营业执照上的单位名称一致的公司公章，部门章、账务章、合同章等其他章视为未按要求加盖公章，未按要求加盖公章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三、质量要求

★1.中标供应商必须确保所投标产品及零部件中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已经获得CCC认证证书。【响应方式：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参考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2.软硬件生态一致性：两台 AI 服务器配套软件栈（驱动、算子库、AI 推理框架）为同一厂商生态体系，软硬件开发环境保持兼容。【响应方式：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参考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3.服务器配备机尾理线架，随机架滑轨伸缩。理线架不得与机器尾部线缆相互干扰，以确保机架能够顺利闭合到位。

4.投标供应商需提供协助采购人完整安装部署服务，硬件平台安装上架、软件平台部署调试，直至完成交付验收。

5.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和技术规格符合采购结果规定的技术规格，符合采购人使用需求。

6.中标供应商保证对其出售的设备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并且没有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出售的情形。同时，中标供应商出售的设备也没有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如采购人使用该设备构成上述侵权，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相关责任。

7.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是全新未拆封且未使用过的厂家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表面无划损、无破损、无任何缺陷隐患，且进货渠道合法，无侵权行为，在中国境内可安全合法使用。

8.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如因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的，由采购人指定具备相应资质的权威机构进行质量鉴定。鉴定后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9.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硬件能完全兼容适配采购人现有服务器等设备，如无法适配或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中标供应商按时负责调换至合格为止，不能按时调换至合格者，采购人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合同的相关规定要求中标供应商承担迟延交货的责任。

10.中标供应商保证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中标供应商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11.中标供应商保证应用于本项目的信息系统来源、使用合法，不侵害第三方知识产权，如涉及被第三方投诉或起诉，中标供应商负责妥善解决，如对采购人造成不良影响等情况，中标供应商需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由此带来的经济损失和相应法律责任。

12.中标供应商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13.若发生安全保密违规行为和案事件，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根据安全保密违规行为和案事件严重程度，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5%至20%的违约金。

四、大模型应用软件配置要求

1、投标供应商需为AI服务器安装正版操作系统、驱动和大模型全套基础软件及模型。大模型基础软件包括但不限于推理框架、RAG工具、编排工具等，对外统一封装OpenAI兼容HTTP　API；基础大模型包括但不限于国产开源的基础大语言模型、多模态大模型、Embedding模型、Rerank模型、ASR模型、TTS模型、OCR模型等。

★2、安全与合规性：投标供应商提供的大模型全套基础软件及模型必须在采购人指定的本地服务器环境中运行，确保无后门、无恶意代码或数据窃取程序，且均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或已获得合法授权，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情形。【响应方式：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参考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3、模型样板与交付清单：合同签订后提供各项应用场景的模型样板、人员安排、进度节点及交付清单。交付物包括但不限于上述软件应用配置的文档、部署配置说明、操作与维护手册、培训课件。

五、其他要求

（一）人员要求

1.中标供应商需为本项目组建专职服务团队。在供货及服务周期内，配置1名项目经理和不少于1名技术人员。以现场服务为主，也可通过电话、邮件、远程维护、技术交流等方式提供服务。

1.1项目经理：

（1）对接采购人设备供货、安装，应用配置交付验收等事宜，跟进、配合落实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AI服务器使用进度。

（2）响应采购人的维修售后要求，接受技术咨询，故障排查，安排维修和升级等事宜。

（3）熟悉计算机软硬件的使用及排查，并能保障采购人信息安全。

（4）具有专业技术能力和相关管理经验，持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中级或以上资格证书。

1.2技术人员：

（1）配合项目经理和采购人完成本项目设备供货、安装，应用配置交付验收等事宜，可迅速进行故障修复，软硬件维护和升级等。

（2）具有专业技术能力和项目实施经验。持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资格证书。

（二）包装、运输及保险、保管

1.所供货物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货物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

2.中标供应商根据甲方指定的安装地点，将货物材料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货物在项目现场的仓储保管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4.中标供应商负责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以及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三）培训要求

下述培训要求所述全部培训及相关服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1.中标供应商需制定详细完备的培训计划，并依照计划为采购人相关使用人员提供全面系统的操作及维护技能培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方式、培训内容（至少包括常见故障现象及诊断、紧急情况的处理）、培训目标等，并确保培训效果。保证培训使采购人技术人员掌握所有设备系统的应用和维护。安装调试完成后、验收前，至少提供1次培训；当采购人操作人员有变动或系统升级时，中标供应商应另行组织至少1次针对性培训。

2.培训内容应覆盖货物基本结构、核心性能指标、关键部件的内部构造及工作原理，日常规范操作流程、定期保养要求与科学管理方法，设备运行中各类常见故障的识别诊断与排除步骤，软件大模型的功能使用和工作原理，数据和日志的导出方式，以及突发紧急情况的应急预案与标准化处理流程。

3.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AI领域专家服务，提供不少于10个课时的课程培训，内容包括：大模型基本理论和应用情况、RAG使用（向量化、向量数据库与检索）、智能体部署等。

4.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AI 算力平台、推理节点规划的咨询服务。

5.培训持续开展，直至采购人指派的技术人员能够独立、熟练、准确完成全部常规操作与基础维护工作，达到胜任岗位要求的熟练程度为止。

6.培训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线下现场培训和远程培训。

（四）验收要求

1.中标供应商配合采购人进行项目货物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2.参照“质量要求”需求进行验收。

3.硬件验收要求：中标供应商将所供货物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由双方共同拆箱。中标供应商在安装时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他设备和设施采取良好的保护措施。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并移交所有资料文档后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验收，中标供应商需向采购人提供全套的材料设备配置清单及检验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包括但不限于用户手册、保修手册等）、有关单证资料、配备件、随机工具、授权材料、检查报告及其他技术资料。货物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单（各种设备，需要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配套软件验收要求：AI服务器算力环境部署：完整安装操作系统、算力驱动、设备固件及全套依赖库，设备可精准识别算力芯片，算力调度正常、无异常降频、无算力丢失、无硬件适配报错；AI服务器全套大模型底座部署：完成大模型基础软件和模型安装适配，支持各类大模型稳定加载、调度、推理运行，适配国产算力架构，所有模型运行正常、调用稳定、功能完整，无调用报错、推理超时、功能缺失等问题，兼容后续模型迭代升级。

5.验收按国家有关的标准规定、规范及项目需求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需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验收期限相应后延。

6.如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等相关文件规定，中标供应商需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以保证合同货物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使货物最终达到采购文件、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性能和要求。更换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7.合同货物从验收合格之日起次日一个月内，出现非采购人人为因素造成的无法排除的故障，由中标供应商予以整机调换。【响应方式：

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参考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8.如中标供应商未能及时提供相关证件（如商检证等），可能影响验收进程，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9.中标供应商交付的货物以及提供的服务无法达到验收标准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并且中标供应商需向采购人支付本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

10.如中标供应商不能在合同要求的工期内交付本项目达到使用需求（含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导致各项测试、测评未通过且1个月内未及时整改到位），严重影响采购人的正常业务的，中标供应商需承担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所有经济损失，每逾期一天，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1‰的逾期违约金，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五）质保、维修与售后要求

1.质保期三年，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需对本项目采购的全部软硬件产品提供三年的免费技术支持服务，提供“包退、包换、包修”的质量“三包”服务，一切维修费用、备品备件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2.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故障情况下的现场问题解决，包括但不限于兼容性问题的微码升级、固件升级等。

3.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中标供应商需提供7*24小时的现场支援、技术咨询和故障受理服务；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响应时间为1小时内，到达现场时间为2小时内，并需在4小时内解决故障；如果不能解决故障，则需提供相同规格的产品作为代用品。

4.中标供应商需上门进行安装设备及提供技术支持服务，以现场服务为主，也可通过电话、邮件、远程维护、技术交流等方式提供服务。

5.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提供每年不少于四次现场巡检服务，检查设备运行状态，及时排查隐患。

6.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需定期提供软件的版本升级服务，每半年至少提供一次现场升级维护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安全补丁、模型版本迭代、推理框架升级、基础应用升级等，以适配新特性、优化性能并持续兼容新的基础大模型。质保期内，根据采购人需要，中标供应商需及时提供安全补丁与问题修复更新，保障软件质量与安全。以上所产生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六、付款方式

1.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约定进场服务时间。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应作为重要依据。

2.费用的支付：

2.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开具合同金额的30%的有效发票提交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并核实无误后支付合同金额30%的预付款。

2.2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交付、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凭以下资料向采购人提出支付申请，采购人收到材料并核实无误后在30日内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

（1）合同；

（2）中标供应商开具的全额正式发票；

（3）中标通知书

3.根据《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规定，从中小企业采购货物、工程、服务，应当自货物、工程、服务交付之日起30日内支付款项；合同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但付款期限最长不得超过60日。

七、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八、标书撰写要求

（一）标书撰写要求

1.本文提及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社保声明函》格式可在本项目采购公告附件处下载，其他格式可在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中查找。

2.采购需求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标记“▲”的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或需要特别注意的事项，不满足要求将影响评审得分。

2.1如要求提供承诺的，投标文件中须按要求附上《承诺函》，否则视为不满足要求；

2.2如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文件中须按要求附上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不满足要求；

3.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在开标评标当天处于有效期内即视为有效。

4.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采购文件中有具体说明的除外）

5.若本项目为采用合同分包形式预留给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非预留采购份额项目忽略此条款）

6.投标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至投标截止时间期间存在工商变更情况（例如变更公司名称、变更地址等）的，应在投标文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后面附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佐证材料，否则因采购人代表或评标委员会无法判断公司变更前后关系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7.本采购需求中若有出现“我局”“我单位”“甲方”等称呼的，均指本项目采购人。

8.本项目采购文件引用的国家标准或者文件以最新版本为准。

（二）远程开标相关注意事项

1.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形式，投标供应商应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网址：https://gdgpo.czt.gd.gov.cn/），研读相关操作指南并熟悉系统操作。咨询电话：020-88696599。

2.关于登录系统的提醒：投标供应商应在开标之前的30分钟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进行签到。到达开标时间，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关注代理机构发布的消息。无法进入“开标大厅”的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人员解决问题。投标供应商不按要求进入“开标大厅”的，将无法收到相关注意事项消息，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3.关于开标专用电脑的选取：为避免开标时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投标供应商应尽量使用成功加密本项目投标文件的电脑。

4.关于准备相关开标资料的提醒：投标供应商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参加投标）时，应提前准备有效的数字证书，以及投标文件加密时生成的备用标书。

4.1有效的数字证书将用于开标时解密及签名环节；

4.2备用标书用于开标时解密失败的情况下可以补充上传。若投标供应商未及时准备上述资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4.3投标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通过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供应商未参加开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签名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当天投标供应商应保持手机畅通及备好数字证书，评标委员会有可能随时发起澄清程序，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系统响应澄清的视为放弃澄清。

6.请投标供应商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澄清响应、二次报价时间，应密切关注“项目交易模块-等候大厅菜单”项目动态，在响应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

7.短信通知、站内通知仅为系统辅助通知手段，存在因手机欠费、信息发送延迟、手机黑名单、信号屏蔽等不可预见情况导致无法接收信息，请以“项目交易模块-等候大厅菜单”发起信息为主。

九、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 中山市财政局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人银发【2017】82号）规定，凡通过政府采购法定程序取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均可向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

截至当前，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报备的联系方式如下：

银行名称	部门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农业发展银行中山市分行	客户部	孙博	13824726333
	信贷与风险管理部	徐健兴	13702797626
工商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事业部	杨培鹏	15900085352
	普惠金融事业部	陈韵诗	18928106880
农业银行中山分行	乡村振兴普惠部/普惠金融事业部	罗红艳	0760-22644680
中国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事业部	朱博玮	0760-88116725
	风险内控部	庞宇宁	0760-88116076
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	公司业务部	吴灵杰	13143108376
交通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部	杨小勇	13424595554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	普惠金融部	杜保森	13528137939/0760-88884181
邮储银行中山市分行	普惠金融事业部	梁根元	15876006469
广发银行中山分行	交易银行部	庄焕杰	0760-88862577
平安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管理部	刘涛	15902062164
	跨境业务部	张蕾	13802664960
	政府业务一部	樊林	13631131569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银行部（普惠金融部）	陈廷忠	15113386853
民生银行中山分行	小微金融部/普惠金融部	陈毅聪	0760-88799160
光大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邓敏	0760-88858067
招商银行中山分行	风险管理部	钟娟	0760-89981875
	公司金融事业部	梁倩	0760-89981269
东莞银行中山分行	业务部	郑康辉	0760-86939959
广州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卢盈伶	0760-88776952
	普惠业务部	王淼龙	13528240121
渤海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张砚珺	0760-87911816
	公司金融部	蒋华玲	0760-87911803
华润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刘永智	0760-87500626
	风险管理部	罗凯欣	0760-87500513
浦发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业务部	甘芷珺	13415312386
华兴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银行部	梁卫明	0760-88520074
	公司银行部	邓松华	0760-88520072
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科技与营运部	黎骏业	0760-87707696
创兴银行中山支行	公司业务部	温世冠	13435737447
	公司业务部	吕瑒	13928153346

2.中小微企业有融资需求的，可通过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和广东省中小微企业信用信息和融资对接平台（网址：https://finance.gzebsc.cn）向辖内特定或非特定银行机构咨询并提出融资申请。

3.采购人应当及时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确认债权债务关系，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

4.中小微企业与银行机构签订政府采购质押融资合同的，由采购人牵头与中小微企业和银行机构三方签署《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政府采购资金唯一回款账户确认函》，确保合同款支付到中小微企业在融资银行机构开立的回款账号。

5.财政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规章规定，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的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纳入中山市

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供银行机构融资授信时审慎性参考。

采购包1（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应用配置交付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1期：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服务器	服务器	项	1.00	1,643,436.25	1,643,436.25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	服务器	AI服务器2	项	1.00	2,351,175.00	2,351,175.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附表一：服务器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AI服务器2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中山市公安局，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 （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 **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 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 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3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不收取。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不收取
18	其他	
19	开标解密时长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采购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

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

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评审（详见第四章）

3.定标

3.1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李小姐

电话：0760-89817062

传真：/

邮箱：3529316724@qq.com

地址：中山市博爱六路22号中山市政务服务中心二楼D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邮编：5284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中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63号101室

电 话：0760-88266155、88266299

邮 编：528400

传 真：0760-88266215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

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统一对外发布。

（2）对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等相关规定。

（1）**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准确界定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认真审查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的要求，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3.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

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4.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或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若投标供应商同时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和证明材料的，资格审查时以证明材料为准。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或提供投标截止日前3年内任意1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投标供应商同时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和证明材料的，资格审查时以证明材料为准。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函中申明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则视为符合要求。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1）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采购公告附件）；（2）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函》中申明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6	信用记录	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一”提供《投标函》】。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函	提交《投标函》，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90天（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一”提供《投标函》）。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时无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4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要求。（2）报价修正：如出现投标报价错误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修正原则处理，投标供应商按规定书面确认报价。
5	“★”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如有）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条款）。
6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规定，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对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7.0分 技术部分43.0分 报价得分30.0分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 (6.0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供应商拟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获得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项产品得2分，本项最高6分。 投标供应商需要提供的资料及注意事项：（1）提供国家认可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2）提供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上查证到显示“有效”状态的网页截图，否则不得分。（3）应将证书中认证的产品明确标注与本次采购的产品一一对应。（4）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技术部分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12.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供应商制定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进行评审： 1.得12分：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 2.得9分：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 3.得6分：项目整体实施方案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 4.得0分：未提供相关资料。
	质量保证方案 (8.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供应商制定的质量保证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得8分：质量保证服务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 2.得5分：质量保证服务方案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 3.得2分：质量保证服务方案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 4.得0分：未提供相关资料。
	培训方案 (8.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供应商制定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1.得8分：培训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 2.得5分：培训方案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 3.得2分：培训方案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 4.得0分：未提供相关资料。
	维修售后服务方案 (9.0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供应商制定的维修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得9分：维修售后服务方案完全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 2.得6分：维修售后服务方案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 3.得4分：维修售后服务方案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 4.得0分：未提供相关资料。
商务部分	企业认证 (5.0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供应商持有以下认证进行评分： 投标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5分。 投标供应商需要提供的资料及注意事项： （1）投标文件中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 （2）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认证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的查询截图（网址：http://cx.cnca.cn），截图中必须含有证书编号内容，且显示证书处于有效状态。 （3）因企业成立时间不足3个月，导致未能取得相关认证且提供书面说明的，对应证书可得分。 （4）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业绩 (14.0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供应商的业绩情况进行评分： 对投标供应商2023年1月1日以来开展同类项目的业绩情况进行评分，每一份业绩得2分。 投标供应商需要提供的资料及注意事项： （1）最多计算7份业绩。 （2）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合同关键页包括：合同封面（或甲乙双方信息页）、服务（或供货）内容页及双方签章页，如合同未能体现供货内容含有服务器的，应附上合同甲方的证明文件。所提供的业绩合同关键页没有合同封面（或甲乙双方信息页）或服务（或供货）内容页或双方签章页的，不得分。 （3）业绩合同履行期限在2023年1月1日（含）之后结束的，均符合“2023年以来”的要求。 （4）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项目团队 (8.0分)	评标委员会对项目团队进行评分：【得分前提：为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为投标供应商员工，需要投标供应商提供为其购买社保证明（2026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份）复印件，若投标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1个月未能开具拟派本项目的人员社保证明，应提供《社保声明函》（见采购公告附件）代替社保证明（成立时间以营业执照注册时间为准）】 1.项目经理（仅限1人）持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高级资格证书的，得5分，中级资格证书的，得3分，不同等级的证书按最高等级计算得分，最多计算1个证书，证书未能体现等级的不得分。（本小项最多得5分） 2.技术人员（项目经理除外）持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中级或以上资格证书的，得3分，初级资格证书的，得2分，不同等级的证书按最高等级计算得分，最多计算1个证书，证书未能体现等级的不得分。（本小项最多得3分） 投标供应商需要提供的资料及注意事项：（1）本项目满分8分。（2）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3）具体级别划分及专业划分可通过网址（https://www.ruankao.org.cn/）查询。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

合

同

书

（本合同范本仅供参考，甲方可根据项目情况微调）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人：中山市公安局

供应商：

签订日期：

签约地址：

甲 方：中山市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 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 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招标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标的

包括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的所有货物，含所有货物的运输、安装调试，应用配置、资料以及检测、培训、试运行、质保期服务等。

二、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

该合同总价包括本项目的所有货物（硬件和软件）的全部价款、税费、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出厂前验收、咨询、服务、培训、检测、保险的一切费用、以及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的技术升级和维修售后服务等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项目内容要求及分项价格

项目建设内容及分项报价

序号	货物（设备）名称	货物（设备）规格	货物（设备）型号	货物（设备）制造商	单价	数量	单位	小计 总价
1								
2								
3								
4								
5								
合计总价								
项目配置要求、供货范围、技术规格详见合同附件								

四、包装、运输及保险、保管

（一）乙方所供货物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货物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

（二）乙方负责根据甲方指定的安装地点，将货物材料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三）各种设备需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四）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五）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六）乙方负责项目现场货物的仓储保管。

五、项目工期及交付地点

（一）本项目工期为30天，其中建设期为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硬件安装和调试；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及应用配置交付，并通过甲方初验。

（二）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合同总价包括货物（硬件和软件）的全部价款、税费、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出厂前验收、咨询、服务、培训、检测、保险的一切费用、以及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的技术升级和维修售后服务等其他各项有关费用。

六、项目实施要求

（一）乙方需提供项目所有管理、实施人员的社保证明给甲方审核，并签订《广东省公安机关信息化建设第三方运维机构安全保密责任书》、《广东省公安机关信息化建设第三方运维人员安全保密责任书》后方进场。

（二）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本项目采购的所有硬件设备的安装、测试和维护服务的全部内容。

（三）乙方需派驻具有良好信誉和相关实力的技术队伍。

（四）项目建设期内，项目经理和主要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服务。

（五）产品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应提供专业技术人员免费维护服务，同时设立长期的项目建设和系统运行维护方案。

七、培训要求

下述培训要求所述全部培训及相关服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乙方需制定详细完备的培训计划，并依照计划为甲方相关使用人员提供全面系统的操作及维护技能培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方式、培训内容（至少包括常见故障现象及诊断、紧急情况的处理）、培训目标等，并确保培训效果。保证培训使甲方技术人员掌握所有设备系统的应用和维护。安装调试完成后、验收前，至少提供1次培训；当甲方操作人员有变动或系统升级时，乙方应另行组织至少1次针对性培训。

2.培训内容应覆盖货物基本结构、核心性能指标、关键部件的内部构造及工作原理，日常规范操作流程、定期保养要求与科学管理方法，设

备运行中各类常见故障的识别诊断与排除步骤，软件大模型的功能使用和工作原理，数据和日志的导出方式，以及突发紧急情况的应急预案与标准化处理流程。

3.乙方向甲方提供AI领域专家服务，包括课程培训：大模型基本理论和应用情况、RAG使用（向量化、向量数据库与检索）、智能体部署。

4.乙方向甲方提供AI 算力平台、推理节点规划的咨询服务。

5.培训持续开展，直至甲方指派的技术人员能够独立、熟练、准确完成全部常规操作与基础维护工作，达到胜任岗位要求的熟练程度为止。

6.在项目后续运行期间如甲方设备操作岗位人员发生变动或出现系统功能迭代、软件版本升级更新，乙方有责任根据甲方当前系统使用状况与实际需求，及时为甲方新上岗或在岗操作人员组织开展针对性的现场技术强化培训，确保所有操作人员充分理解掌握更新后的系统功能、操作界面及流程变化，巩固对系统原理与维护要点的认知，保障整套系统在人员交接或软件升级过渡期后仍能持续稳定高效运行，最大限度避免因操作不熟悉、流程不理解或技能生疏引发的误操作、性能异常或其他运行问题，切实保障系统可靠性与业务连续性。

7.培训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线下现场培训和远程培训。

八、项目售后服务和运维要求

（一）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不少于三年，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质保期内，中标需对本项目采购的全部软硬件产品提供不少于三年的免费技术支持服务，提供“包退、包换、包修”的质量“三包”服务，一切维修费用、备品备件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质保期内，乙方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故障情况下的现场问题解决，包括但不限于兼容性问题的微码升级、固件升级等。

3.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乙方需提供7*24小时的现场支援、技术咨询和故障受理服务；在质保期内，乙方响应时间为1小时内，到达现场时间为2小时内，并需在4小时内解决故障；如果不能解决故障，则需提供相同规格的产品作为代用品。

4.乙方需上门进行安装设备及提供技术支持服务，以现场服务为主，也可通过电话、邮件、远程维护、技术交流等方式提供服务。

5.质保期内，乙方提供每年不少于四次现场巡检服务，检查设备运行状态，及时排查隐患。

6.质保期内，乙方需定期提供软件的版本升级服务，每半年至少提供一次现场升级维护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安全补丁、模型版本迭代、推理框架升级、基础应用升级等，以适配新特性、优化性能并持续兼容新的基础大模型。质保期内，根据甲方需要，乙方需及时提供安全补丁与问题修复更新，保障软件质量与安全。以上所产生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二）人员要求

1.乙方需为本项目组建专职服务团队。在供货及服务周期内，配置1名项目经理和不少于1名技术人员。以现场服务为主，也可通过电话、邮件、远程维护、技术交流等方式提供服务。

1.1项目经理：

（1）对接甲方设备供货、安装，应用配置交付验收等事宜，跟进、配合落实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AI服务器使用进度。

（2）响应甲方的维修售后要求，接受技术咨询，故障排查，安排维修和升级等事宜。

（3）熟悉计算机软硬件的使用及排查，并能保障甲方信息安全。

（4）具有专业技术能力和相关管理经验，持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中级或以上资格证书。

1.2技术人员：

（1）配合项目经理和甲方完成本项目设备供货、安装，应用配置交付验收等事宜，可迅速进行故障修复，软硬件维护和升级等。

（2）具有专业技术能力和项目实施经验。持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资格证书。

（三）基本服务方式

（1）实时技术支持

设备运行、维护提供7×24×365的全年实时技术支持。

（2）热线电话服务

7×24小时热线电话随时接通技术人员。

针对系统故障问题，形成故障台账。

（3）现场支持

项目建设期间，项目经理和主要技术人员提供现场服务。

系统免费保修期内，乙方需以现场派驻（或远程服务）方式，在甲方指定地点负责设备使用的维护、信息处理和人员培训工作。

客户重大活动或重要工作期间，例如现场演示、兄弟单位参观学习，或上级领导现场视察等，乙方需增派人员进入现场实施保障服务，以确保甲方特殊时期工作不发生中断。

九、项目验收要求

（一）验收计划

（1）初验：项目经测试和试运行合格后，乙方根据合同、招标文件要求，检查项目完成情况后向甲方提出初验申请。

（2）终验：初验合格后，乙方根据合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检查项目完成情况，按甲方要求组织验收。

（二）验收方法

运行项目交付成果，检验是否与合同规定的一致；进行实际操作、处理业务，检查是否与合同规定的一致，达到了预期的目的。

（三）验收结论

验收结果分为：验收合格、验收不合格两种。

（四）项目交付

项目通过终验后，项目成果正式交付用户，最终交付时间自通过终验之日起计算。

十、付款方式

（一）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后30个自然日内，乙方向甲方提出正式申请，甲方按照合同规定支付合同金额的30%。

（二）乙方按照合同规定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交付、初验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出支付申请，甲方收到材料并核实无误后在30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

十一、甲乙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合同款，影响项目开展进度的，甲方应承担顺延工

期的责任。

（2）甲方应配合乙方进行项目需求调研分析。

（3）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必要的资料和条件，配合乙方进行硬件安装、调试及实施。

（4）甲方有权对本合同工程的工作进度、质量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乙方需对甲方提出的与项目有关的咨询做解答。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预付款后，未如期进入项目实施，经甲方书面催告后10日内仍未进行项目实施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外，仍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作为违约金。

（2）因天气、政府行为、甲方提供的环境不满足实施要求等影响作业的客观原因造成的工期拖延，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完成本项目需求报告后，经过甲方评审确认后方可实施。若需求报告出现偏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评审意见进行修正。

（4）乙方提供的项目成果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负责无偿采取补救措施，因此给甲方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二、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本项目所采购硬件设备自项目通过终验之日起产权归甲方所有。

十三、保密要求

由于该项目内容涉及甲方内部事项和国家规定的保密事项，乙方应承诺做好保密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乙方和甲方签订《广东省公安机关信息化建设第三方运维机构安全保密责任书》、 《广东省公安机关信息化建设第三方运维人员安全保密责任书》，保证对本项目相关资料的使用仅限于本项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直接、间接地透露或提供给任何第三方或将其使用在其它项目中；保证对本项目相关资料的内容保密，乙方参与本项目的人员若泄露相关内容，责任由乙方承担。

如违反上述约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规定，甲方有权对乙方采取相应的处罚措施并有权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十四、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以及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额5 %的违约金。

（二）如乙方不能在合同要求的工期内完成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全部需求（含因乙方原因导致各项测试、测评未通过且1个月内未及时整改到位），必将严重影响甲方的正常业务，乙方需承担由此而导致的甲方所有经济损失，每逾期一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的逾期违约金，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项目验收和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和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额的0.05‰的违约金。

（四）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服务保障措施不到位的，每延期____（小时）修复完成，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0.05‰的逾期违约金。

（五）对发生安全保密违规行为和案事件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根据安全保密违规行为和案事件严重程度，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5%至20%的违约金。

（六）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甲方有权在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七）甲方根据招标文件里对“★”、“▲”重要指标以及商务技术评分表内的相关要求及乙方在投标文件内对“★”、“▲”重要指标以及商务技术评分表内承诺实施的条款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如乙方在项目实施前、实施过程中未能按要求落实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八）乙方因违反本合同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需向甲方赔偿的损失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甲方采取补救措施或消除负面影响而产生的诉讼费、取证费、律师费、鉴定费、评估费、诉讼保全保险费等费用。

（九）若乙方的违约行为构成违法犯罪，甲方有权提请将涉事参与单位及人员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市场监督管理严重失信名单。

（十）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五、争议的解决

（一）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二）所有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各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向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起诉。

（三）诉讼进行过程中，各方将继续履行未涉诉讼的其它部分。

十六、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和另一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七、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八、其他

（一）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四）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九、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均具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中山市公安局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中标通知书

附件2：招标文件（另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 标 文 件 封 面

（ 项 目 名 称 ）

投 标 文 件 封 面

（ 正 本 / 副 本 ）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6-03674**

采购项目编号：**CGZX-AG202609036**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

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八、投标保证金

九、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十、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十一、承诺函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三、监狱企业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五、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十六、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十七、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十八、商务条件响应表

十九、履约进度计划表

二十、各类证明材料

二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二十二、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二十三、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二十四、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二十五、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二十六、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你方组织的“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CGZX-AG202609036]，我方愿参与投标。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全部标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标的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投标人未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1）对于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采购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对于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项目:即未成为本项目除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其它采购活动中标商(或成交商)；

（3）对于设计施工一体化的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声明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四）如我方中标，将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如果有效期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

（十五）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如适用）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见下附件3，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2. 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1. 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2. 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3. 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4. 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附件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3（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本承诺函，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如适用）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4

本国产品标准有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2. 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格式六：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CGZX-AG202609036]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九：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一：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中山市公安局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 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六：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七：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 “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3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4	___月___日—___月___日	质保期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CGZX-AG202609036），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中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中山市岸线合围快封视频图像结构化算力支撑平台项目(二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CGZX-AG202609036 ）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五：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二十六：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 (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共计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